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4.1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城北支行(以下简称“北部湾银行南宁城北支行”)申请了人民币1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百跃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跃农牧”)、海南佳德信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佳德信”)为公司上述融资事项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已履行百跃农牧、海南佳德信内部审批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 4 月 19 日

住所：广西南宁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四路 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建辉

注册资本：34,938.6910 万元

经营范围：对农业、渔业、食品加工业、环保业、教育文化产业、医药、医疗器械、医疗服务业的投资；生产、加工及销售：配合饲料、饲料原料（包括鱼粉、鱼油、豆粕、菜粕等）；研究开发生物技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畜禽养殖与销售（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对水产品养殖及加工技术的研究与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企业策划、咨询服务；资产投资经营管理（除国家专项规定外）；计算机软件开发；场地租赁；普通货运（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百跃农牧、海南佳德信为公司的全

资子公司，公司持有百跃农牧、海南佳德信 100%股权。

公司（单体）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或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0 年度（或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17,101,499.89	1,908,123,735.81
负债总额	921,002,273.25	930,135,950.46
净资产	996,099,226.64	977,987,785.35
资产负债率	48.04%	48.75%
营业收入	422,067,591.06	275,176,237.49
利润总额	18,239,020.20	13,942,733.88
净利润	18,111,441.29	15,167,059.14

或有事项：无。

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授信人：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城北支行

受信人：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广西百跃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海南佳德信食品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信用证开立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债权人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次日起三年；若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文件的，则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确定的主债权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整。

被担保的主债权：债权人与债务人自 2022 年 4 月 12 日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期间（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签订的贷款、贸易融资或担保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借款、贷款展期、保理、外汇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包括主合同债务人为承兑人及持票人等情形）、信用证开证、保函、国际/国内贸易融资、远期结售汇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等。

担保范围：保证人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变卖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及其他费用等）。

四、本次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事项已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有利于提升公司融资能力，保证公司正常的运营资金需求，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74,200 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28,833.4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21.54%；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单

位提供担保余额为 5,497.6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4.11%。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亦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等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百跃农牧与北部湾银行南宁城北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海南佳德信与北部湾银行南宁城北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3、百跃农牧股东决定；

4、海南佳德信股东决定。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